（四）供应商确定：按总价最低的为公司本项目供应商。

（五）最高限价：270685.63元。

（六）资金来源：企业自筹。

（七）公告发布渠道：广安公共交易资源中心、四川建设网和

司官网。

（八）其它说明：若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、违规行为，本

次采购活动终止。

二、报名条件

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；

2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

账　　户：2316 5523 09

（三）退还：报价保证金

在成交候选人签订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退还。

的，采购人将不予退还报价保证金。

格，或未按照规定签订合同，将不予退还报

人关联相关企业一并纳入；

2、报价单位在本次询价活动中提供了虚假响应资料、串通报价的。

六、付款方式

1.工程进度款的拨付：每月按完成产值的70%支付进度款；

完成产值的 85%；

据实结算税款。

作为最终结算依据。

七、递交资料

在询价截止的前附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、开户许可证/基本存款账户信息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、法人身份证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、在保金转账凭证等（加盖单位公章）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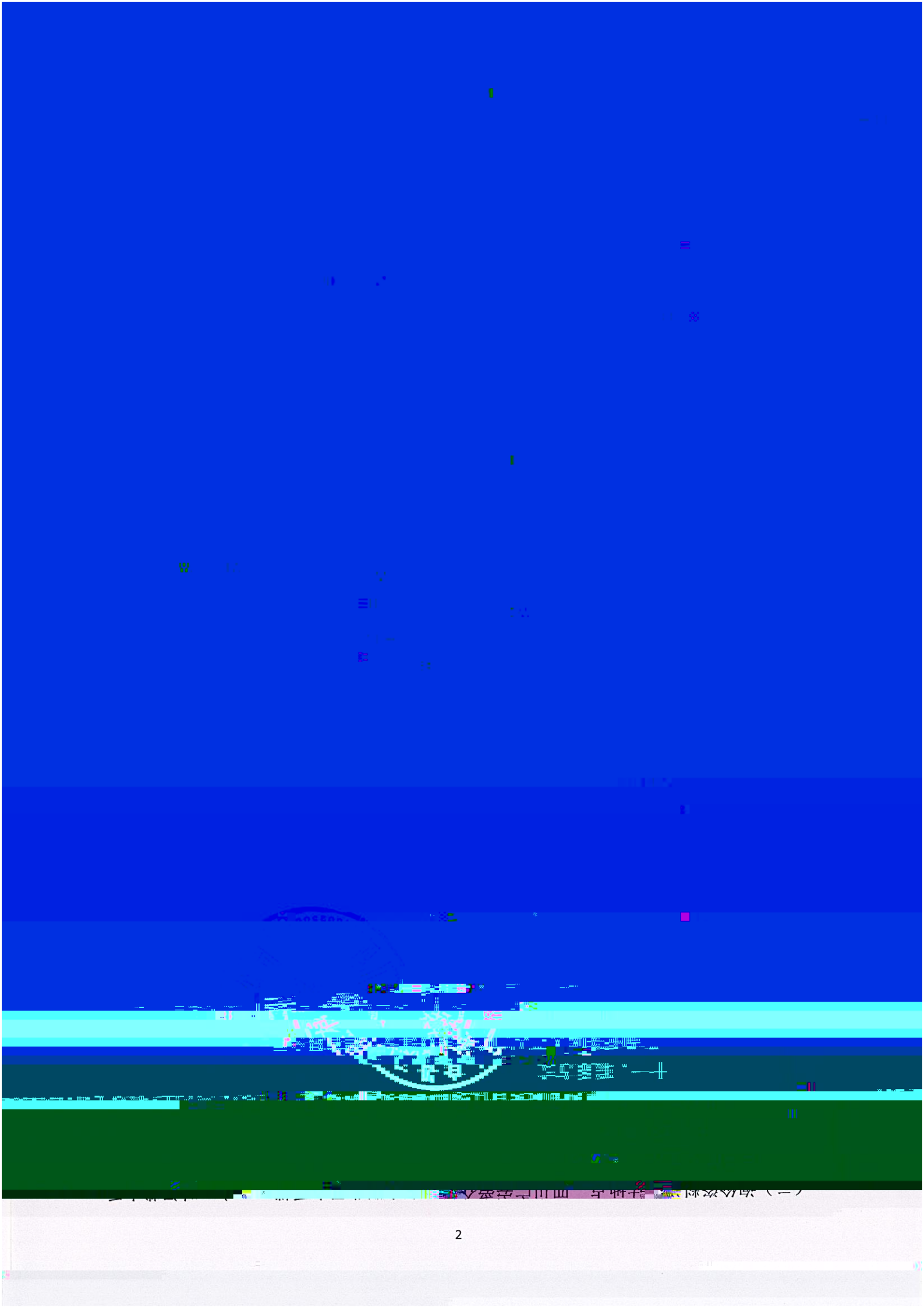
名称：报价单位名称